2023 年度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部门重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背景资料

为推进电梯监管体制改革,完善电梯监督抽查工作,设立"电梯监督检验经费"项目,在电梯定期检验基础上按照一定比例对电梯使用、维保和检验等环节进行随机监督抽查,监督电梯使用管理单位、维护保养单位和定期检验机构的安全质量管理,落实使用权者首负责任,改革维保运作模式。

(二)项目资金分配情况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预算支出指标的通知》(番财〔2023〕35号),2023 年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电梯监督检验费项目预算共计 292.5万元,截至 2023 年 12月31日,预算支出金额为 292.5万元,预算支出率为 100%。预算支出内容包括 2022 年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工作的应付未付款 97.5万元及 2023 年电梯监督检验抽查费用 195万元。

(三)项目政策依据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及《关

于加强电梯质量安全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8〕8号) 等文件精神,积极、稳妥地推进特种设备安全监管职能转变, 提高广州市番禺区在用电梯使用管理水平,根据《广东省人 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电梯安全监管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 (粤府函〔2014〕106号)、《广州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 (市政府令第181号)、《广州市质监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电 梯安全监管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穗质监〔2012〕223号) 等相关文件要求,设立"电梯监督检验费"项目,用于开展 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工作。

二、项目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一)绩效目标情况

2023 年电梯监督检验费项目总体绩效目标为: 1.通过随机性与重点保障相结合的电梯监督抽查,发现电梯安全运行问题并及时消除安全隐患。2.增强使用单位的责任意识,规范使用单位的管理制度,加强电梯安全使用管理。3.提高维保单位责任意识,规范维修行为,落实维护保养工作制度。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监督抽查工作主要通过对电梯本体及相关资料的抽查,监督电梯使用管理单位、维护保养单位和定期检验机构的安全质量管理,增强责任意识,大力推进电梯安全主体责任的落实,降低故障率,预防和减少事故发生,不断提升电梯质量安全水平。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二)绩效指标情况

2023年电梯监督检验费项目共设置绩效指标6个,包括

数量指标 2 个、成本指标 1 个、社会效益指标 3 个。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6 个绩效指标皆已完成,完成率为 100%。具体绩效指标情况见下表。

表 1-1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预期值	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电梯监 督抽查数量	≥1400 台 次	1402
		全年在用电 梯监督检验 抽查设备类 型	≥3 种	3
	成本指标	电梯监督检 验成本控制 数	<合同金 额	1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督抽查发 现不符合项 目的后处理 到位率	100%	100%
		及时发现电 梯使用、维保 和检验环节 的安全问题, 消除安全隐 患	消除安全隐患	抽检 1402 台电梯,不符合设备发现率为 34.38%,重大隐患发现率为 0.64%,经过复检,合格率 100%,期间全区未发生检验责任安全事故,有效消除安全隐患。
		在电梯监督 抽查工作中, 打击违法违 规行为	打击违法 违规行为	项目共出具《不符合项目通知书》482份、《严重事故隐患和重大问题报告单》9份,有效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三、绩效评价组织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 2023 年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电梯监督检验费项目进行客观、公正地评价:一是了解项目决策及组

织实施管理流程的规范性;二是理清资金支出及管理情况, 了解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及合规性;三是明确项目绩效目标设 置及完成情况,从整体上判断项目的产出及效益。

(二) 绩效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的相关规范与指引,本次将结合项目的特点,对项目绩效管理和支出成效进行全方面的评价,具体包括项目立项、项目预算、项目实施、项目绩效等方面。

(三)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前期准备阶段

启动绩效评价工作,建立绩效评价小组,结合项目特定构建评价指标体系,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具体资料清单。

2.评价实施阶段

评价小组以评价指标体系为导向,仔细查阅项目相关材料,通过对项目立项、项目预算、项目实施、项目绩效等相关资料进行综合分析,了解项目计划和执行过程,明确项目产生的绩效,把握项目整体情况。

3.撰写报告阶段

根据项目绩效评价报告的编写要求,评价小组以前期收集、了解到的情况为基础,出具绩效评价评分表并撰写报告。 经内部审核后,提交被评单位征求意见,并根据其反馈意见 修改完善后最终定稿。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 (一)项目管理绩效指标分析
- 1.立项定位情况

项目依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电梯安全监管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14〕106号)、《广州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设立,与部门职能相符,立项依据充分。项目为经常性项目,前期制定了《2023年广州市在用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工作方案》,前期工作较为充分。

2.预算编制情况

根据《广州市番禺区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财政预算支出指标的通知》(番财〔2023〕35号),2023 年广州市番禺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电梯监督检验费项目预算共计 292.5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预算支出金额为 292.5万元,预算支出率为 100%。

3.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于2023年6月16日进行公开招标采购。于2023年6月25日发布《中标(成交)通知书》,于2023年6月30日分别与广州特种机电设备检测研究院、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签订合同,经过制定实施方案、成立监督抽查工作小组、现场监督检查、复查、出具分析报告等流程,最终分别于2023年11月21日、29日通过验收。

4.绩效管理情况

项目设置了总体绩效目标,但表述较为笼统,主要为定性表述,未能体现整体项目总体产出情况,表述欠准确。项目设置了产出和效益的个性化指标,绩效指标个数为6个,量化指标为4个,达到了绩效指标设置的个数标准要求。项目开展了绩效运行监控工作,预算及绩效目标无需调整。

(二)项目结果绩效情况分析

针对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绩效分析,重点说明成本、经济、社会、政治效益及对环境和社会可持续性影响等情况。

1.项目产出

根据单位自评及绩效指标设置情况,该项目共设置3个产出指标,截至2023年12月31日,3个产出指标皆已完成,指标完成率100%。但综合来看,产出指标不够全面,缺乏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无法全面考核年度工作完成质量及时效。指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 (1)全年电梯监督抽查数量,预期值≥1400 合次。根据《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2023 年电梯抽查项目验收表》、《广州特种机电设备检测研究院 2023 年电梯抽查项目验收表》,2023 年两家机构共完成电梯监督抽查 1402 台,指标完成率 100.14%。
- (2)全年在用电梯监督检验抽查设备类型,预期值≥3种。根据《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2023 年电梯抽查项目验收表》、《广州特种机电设备检测研究院 2023 年电梯抽查项目验收表》,2023 年在用电梯监督检验抽查设备类型涉及长期服役电梯、自动扶梯、乘客电梯(含既有住宅加装电梯)共3种,指标完成率 100%。
- (3) 电梯监督检验成本控制数, 预期值≤合同金额。根据合同及预算支出明细,包1、包2合同额共计195万元,实际支出195万元,指标完成率100%。

2.项目效益

根据单位自评及绩效指标设置情况,该项目共设置 3 个效益指标,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3 个效益指标皆已完成。但综合来看,效益指标"及时发现电梯使用、维保和检验环节的安全问题,消除安全隐患",指标值"消除安全隐患"以及效益指标"在电梯监督抽查中,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指标值"打击违法违规",两个指标名称表述不够简洁,且指标值缺乏具体的衡量标准,指标的可衡量性不足。指标具体完成情况如下:

- (1)监督抽查发现不符合项目的后处理到位率,预期值: 100%。根据《2023 年广州市番禺区在用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分析报告》、《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2023 年电梯抽查项目验收表》、《广州特种机电设备检测研究院 2023年电梯抽查项目验收表》,监督抽查发现不符合设备发现率为 34.38%,重大隐患发现率为 0.64%,经过复检,项目后处理到位率为 100%。
- (2)及时发现电梯使用、维保和检验环节的安全问题, 预期值:消除安全隐患。根据《2023年广州市番禺区在用电 梯监督检验抽查分析报告》,抽检 1402 台电梯,不符合设 备发现率为 34.38%,重大隐患发现率为 0.64%,经过复检, 合格率 100%,期间全区未发生检验责任安全事故,有效消 除安全隐患。
- (3)在电梯监督抽查中,打击违法违规行为,预期值: 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根据《2023年广州市番禺区在用电梯监

督检验抽查分析报告》,2023年在用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工作 共出具《不符合项目通知书》482份、《严重事故隐患和重 大问题报告单》9份,有效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五、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一)项目综合评价得分及评价等级

经综合评价,本项目评价得分为91分,评价等级为"优"。

(二)项目综合评价结论

电梯监督检验费项目依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电梯安全监管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14〕106号)、《广州市电梯安全管理办法》设立,与部门职能相符,立项依据充分,项目按规定开展了招标、采购、验收等工作,整体实施流程及财务管理较为规范。项目通过对长期服役电梯、自动扶梯、乘客电梯(含既有住宅加装电梯)三种类型共计1402 台电梯本体及相关资料的抽查,发现不符合设备率为34.38%,重大隐患发现率为0.64%,经过复检,后处理到位率达100%,有效消除安全隐患。检查期间共出具《不符合项目通知书》482份、《严重事故隐患和重大问题报告单》9份,有效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提高了电梯使用管理单位、维护保养单位和定期检验机构的安全质量管理责任意识。但在绩效目标设置及项目成果时效性方面仍有提升的空间。

六、主要经验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 (一)主要经验做法
- 1.全区电梯安全运行状况平稳可控,应急处置效率逐步

提升。2023 年广州市电梯安全运行监控中心(广州 96333) 共处置番禺区电梯应急处置共 627 宗,其中困人 434 宗;解 救被困人员总计 1114 人,平均每天每万台电梯发生困人事 件 0.67 宗。救援人员到达现场平均用时 11.1 分钟,比国家 规定的 30 分钟大幅度缩短 63%。现场实施救援平均用时 5.5 分钟。在处置的 434 宗电梯困人事件中,电梯使用管理不善 的电梯外因故障,如停电、生活垃圾及装修沙石和用户操作不 当等原因造成电梯困人事件共 260 宗,占比 59.9%,对比 2022 年 1 月-9 月下降了 2.14%(2022 年 1 月-9 月电梯外因困人事 件为 255 宗,占比 62.04%)。综合来看,2023 年番禺区在 用电梯未发生电梯类特种设备事故,电梯困人/故障率为 2.64%,全区电梯安全运行状况平稳可控。

2.落实在用电梯监督检查抽查工作,及时消除电梯安全隐患。在用电梯监督抽查在安全监管上是一种有效的新举措、新手段,一方面能有效地弥补定期检验项目固化、风险点应对迟缓等不足,以预测、预防安全隐患为主线,从而及时降低潜在风险;另一方面对在用电梯的安全性、可靠性提供技术支撑、数据支撑,推动电梯使用单位的管理从"事后被动处理"转变为"事前主动预防",预防和减少事故,降低故障率,让人民群众安全乘梯、放心乘梯。2023年电梯监督检验抽查工作分别委托广州特种机电设备检测院及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开展,及时发现电梯安全运行问题并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二) 存在问题

- 1.绩效目标设置不够完善,目标及指标缺乏量化考核标准:一是总体绩效目标不够完善,该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表述较为笼统,且为定性表述,未能体现整体项目总体产出情况;二是指标类型不够完整,部分定性指标缺乏量化的考核标准,项目的绩效指标缺乏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同时效益指标"及时发现电梯使用、维保和检验环节的安全问题,消除安全隐患",指标值"消除安全隐患"以及效益指标"在电梯监督抽查中,打击违法违规行为",指标值"打击违法违规",两个指标名称表述不够简洁,且指标值缺乏具体的衡量标准,指标的可衡量性不足。
- 2.成果出具时间略有延后,项目实施效率有待提升。根据《2023年番禺区在用电梯监督检验抽查项目、2023年番禺区特种设备生产单位监督抽查项目合同包1》要求,委托广州特种机电设备检测院对指定的770台在用电梯开展监督检查抽查工作,并要求"2023年10月31日前完成检验并出具相关抽查结果文件。但广州特种机电设备检测院出具的《2023年广州市番禺区在用电梯监督抽查分析报告》时间为2023年11月,时间略有延后。

(三)相关建议

1.完善绩效目标设置,增强目标可考评性。绩效目标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主要抓手,是做实项目的指引和工具。在后续设置项目绩效目标的过程中遵循确定项目总目标并逐步分解的方式,确保总体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相互衔接,并满足"指向明确、整体一致、细化量化、合理可行、

相应匹配"的原则。具体来说:一是明确项目的总体绩效目标,总体绩效目标是对一个项目预期实现的绩效成果的概括性描述,在设置过程中将根据项目重点工作任务、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和相关财政支出的政策意图,研究明确项目的总任务、总产出、总效益等,确保目标与年度工作任务的相关性、目标值与进度要求的一致性;二是规范绩效指标的设置,保证指标值合理、可量化,指标值尽可能量化,不能量化的使用可分析评判的表述,避免选用难以确定具体指标值、标准不明确或缺乏约束力的指标,如可增加质量指标"在用电梯进行监督检验抽查覆盖场所数",时效指标"项目完成及时率",社会效益指标"检验责任安全事故数"等。

2.科学制定工作计划,提高项目实施效率。针对委托类业务建议单位进一步注重合同管理工作,根据工作的实际需求严谨制定合同条款,确保工作期限符合实际要求。同时在项目执行过程中,要求被委托单位科学制定工作计划。在实施过程中按照计划组织开展相关工作。通过对被委托单位的实施进度及质量进行把控与监督,确保其能按照合同要求的时间节点及时完成相关工作。必要时也可在合同中加入履约考核或惩罚机制等相关条款,以确保各项工作及时完成。

七、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为充分发挥绩效评价的导向作用,将绩效评价结果与具体工作相关联,将绩效评价发现的不足、建议反馈项目实施单位,为单位优化绩效指标,改进项目管理提供有效参考。